

總目 60 – 路政署

管制人員：路政署署長會交代本總目下的開支。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預算	40.820 億元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編制上限(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相等於由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預算設有的 2 449 個非首長級職位，增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2 512 個，增幅為 63 個。	14.223 億元
此外，預算於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設有的 37 個首長級職位，增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40 個，增幅為 3 個。	
承擔額結餘	1,010 萬元

管制人員報告

綱領

綱領(1)基本工程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1：陸路及水上交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23：環境保護、自然護理、能源及可持續發展(環境局局長)。

綱領(2)區域及維修工程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1：陸路及水上交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24：水務、渠務及斜坡安全(發展局局長)。

綱領(3)鐵路發展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1：陸路及水上交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

綱領(4)技術服務

這綱領納入政策範圍 21：陸路及水上交通(運輸及房屋局局長)及政策範圍 24：水務、渠務及斜坡安全(發展局局長)。

詳情

綱領(1)：基本工程

	2018-19 (實際)	2019-20 (原來預算)	2019-20 (修訂)	2020-21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503.6	542.1	548.0 (+1.1%)	617.4 (+12.7%)
				(或較 2019-20 原來 預算增加 13.9%)

宗旨

2 宗旨是擴展和改善道路網絡，以應付增加的交通需求，並按照核准計劃，為新發展地區提供服務，方便境內及過境旅客與貨運交通，同時達到可持續發展的目標。

簡介

3 路政署負責實施工務計劃內的道路工程，工作涉及規劃、勘測、設計和監督道路、橋樑、隧道及交通噪音緩解措施的建築工程。這些工作既有利用內部資源，亦有借助顧問公司進行。

4 二零一九年，路政署大致上達到服務表現目標。路政署在提供道路基礎建設方面的開支約為 118 億元，包括：

已展開／正在施工的工程－

- 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北面連接路；
- 中九龍幹線；
- 在「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於現有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及行人隧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
- 3 個位於葵涌的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項目；
- 清水灣道與匡湖居之間的一段西貢公路分隔車道工程及蠔涌區內通路改善工程；
- 屯門公路市中心段和大埔公路(沙田段)加建隔音屏障工程；以及
- 近港鐵九龍灣站 B 出口的行人天橋；

已完成啓用的工程－

- 中環灣仔繞道和東區走廊連接路；
- 舊政務司官邸附近道路交匯處與粉嶺之間的吐露港公路／粉嶺公路擴闊工程－第二期；
- 2 個分別位於九龍城和青衣的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項目；
- 將軍澳唐明街與唐德街之間的高架行人道；
- 連接荃灣廣場、灣景廣場及毗鄰環境美化地帶的行人天橋；以及
- 屯門公路虎地段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5 在規劃方面，路政署：

- 已推展道路工程的詳細設計工作，包括：
 - － 蓮麻坑路西段(平原河至坪輦路)擴闊工程；
 - － 青山公路青山灣段擴闊工程；
 - － 橫跨青山公路－葵涌段近港鐵大窩口站 B 出口的行人天橋加建自動扶梯；
 - － 新橫塘河橋；
 - － 加士居道行車天橋加建隔音罩工程；以及
 - － 朗天路、寶琳北路及寶寧路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 就以下道路工程進行勘測和初步設計工作：
 - － 屯門西繞道；
 - － 匡湖居至西貢市之間的一段西貢公路分隔車道工程；
 - － 粉錦公路改善工程；
 - － 獅子山隧道改善工程；
 - － 擴闊荃灣路，以及相關路口改善工程；
 - － 媽橫路加建隔音屏障工程；以及
 - － 近港鐵九龍灣站 A 出口的行人天橋；
- 繼續十一號幹線(北大嶼山至元朗)的可行性研究；
- 繼續就「人人暢道通行」計劃在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及行人隧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的項目，進行勘測和詳細設計工作；
- 繼續就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項目，進行勘測和詳細設計工作；以及
- 繼續就元朗市中心、銅鑼灣及旺角的行人環境改善計劃進行設計工作。

6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8 (實際)	2019 (實際)	2020 (計劃)
確保基本工程項目費用不超過核准的工程預算(%) ^φ	100	100	100	100
在計劃年度動用開支的基本工程項目(%)	100	97	95 ^Ω	100
按議定計劃展開的工程合約(%)	90	71	64 ^α	90
按議定計劃完成的工程合約(%)	95	91	89 ^β	95

^φ 這個目標指路政署確保工程項目費用不超過財務委員會最新核准工程預算的能力，屬路政署在實施基本工程項目的主要方針之一，即應密切監察工程計劃的開支，維持有關開支在核准工程預算內。

^Ω 二零一九年，在 55 項基本工程中，3 項未有如預期動用開支。這 3 項工程於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立法會會期內未能於預定時間提升為甲級，並預期由二零二零年起動用開支。

^α 二零一九年，在 11 份工程合約中，4 份未有按預定計劃展開。當中 3 份合約的工程計劃已重訂開展日期，因為工程於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立法會會期內未能於預定時間提升為甲級。另 1 份合約的工程計劃已因應最新進度微調。

^β 二零一九年，在 9 份工程合約中，8 份已按預定計劃完成。

指標

	2018 (實際)	2019 (實際)	2020 (預算)
在設計及建築階段的基本工程項目			
由內部人手負責			
(項目數目).....	14	15	16
(百萬元).....	2,010.8	2,344.7	2,493.4
由顧問公司負責			
(項目數目).....	191	162	145
(百萬元).....	226,340.8	226,990.0	224,890.5
本年度用在設計及建築階段的基本工程項目的開支			
由內部人手負責(百萬元).....	575.5	679.1	627.8
由顧問公司負責(百萬元).....	22,645.1	11,806.2	8,762.4
已開始施工的工程合約.....	5	7	10
已完工的工程合約.....	10	8	10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7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內，路政署將會：

- 推展／繼續推展下列主要道路工程的建造工程：
 - 屯門至赤鱗角連接路北面連接路；
 - 中九龍幹線；
 - 在「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於現有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及行人隧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
 - 3 個位於葵涌的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項目；
 - 清水灣道與匡湖居之間的一段西貢公路分隔車道工程及蠔涌區內通路改善工程；
 - 近港鐵九龍灣站 B 出口的行人天橋；
 - 屯門公路市中心段和大埔公路(沙田段)加建隔音屏障工程；以及
 - 蓮麻坑路西段(平原河至坪輦路)擴闊工程；
- 開始／繼續規劃的道路工程，包括：
 - 青山公路青山灣段擴闊工程；
 - 橫跨青山公路－葵涌段近港鐵大窩口站 B 出口的行人天橋加建自動扶梯；
 - 新橫塘河橋；
 - 加士居道行車天橋加建隔音罩工程；
 - 屯門西繞道；
 - 匡湖居至西貢市之間的一段西貢公路分隔車道工程；
 - 粉錦公路改善工程；
 - 獅子山隧道改善工程；
 - 擴闊荃灣路，以及相關路口改善工程；
 - 近港鐵九龍灣站 A 出口的行人天橋；
 - 深灣路改善工程；
 - 朗天路、媽橫路、新清水灣道、寶石湖路、寶琳路及寶寧路加建隔音屏障工程；
 - 十一號幹線(北大嶼山至元朗)的可行性研究；
 - 在「人人暢道通行」計劃下，於現有行人天橋、高架行人道及行人隧道加建無障礙通道設施；
 - 上坡地區自動扶梯連接系統和升降機系統項目；以及
 - 元朗市中心、銅鑼灣及旺角行人環境改善計劃。

總目 60 – 路政署

綱領(2)：區域及維修工程

	2018-19 (實際)	2019-20 (原來預算)	2019-20 (修訂)	2020-21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805.8	2,599.7	2,202.6 (-15.3%)	2,328.4 (+5.7%)

(或較 2019-20 原來
預算減少 10.4%)

宗旨

8 宗旨是維持完善的道路網絡，特別着重安全及可用性，並實施區內道路基礎建設工程，以促進和應付公共及私人機構的發展。

簡介

9 路政署負責維修所有公用道路，包括道路構築物、政府行車隧道、道路設備、排水系統及路旁斜坡。其他主要工作範圍包括協調及管制公用道路的挖掘工程；處理緊急事故，例如颱風、暴雨、山泥傾瀉及路陷；進行小規模道路改善工程；以及重建或修復路面。

10 路政署也就城市規劃、撥地及批地契約、公共及私人機構的發展建議提出意見，藉此參與道路基礎設施的規劃及管理。路政署亦向政府及私人發展商就道路事宜提供技術意見，並進行區內道路工程，以配合發展。

11 二零一九年，路政署的服務表現令人滿意。

12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8 (實際)	2019 (實際)	2020 (計劃)
在 7 個工作天內回應市民的查詢及投訴(%)	100	99.9	99.9	100
清理快速公路上的障礙物				
(i) 在接到報告後 90 分鐘內到達報告位置(%)^	90	—	100	90
(ii) 在接到報告後 5 小時內清理道路上的障礙物(%)#	95	—	100	95
(iii) 在接到報告後 8 小時內清理道路上的障礙物(%)	100	100	100	100
在 3 個工作天內改善凌亂及不潔的道路工程工地(%)	100	100	100	100
在工地展示道路工程的目的及預計的完工日期(%)	100	100	100	100
修葺路面坑洞				
(i) 在 24 小時內(%)	95.0	99.4	99.9	95.0
(ii) 在 48 小時內(%)	100	99.9	99.9	100
修葺交通標誌				
(i) 在 36 小時內(%)	95.0	98.0	99.9	95.0
(ii) 在 48 小時內(%)	100	98.2	99.9	100
向公用事業機構發出挖掘准許證／發出道路工程准許證				
(i) 在 8 個工作天內(%)	95.0	99.7	100	95.0
(ii) 在 10 個工作天內(%)	99.0	99.9	100	99.0
在 12 個工作天內向公用事業機構發出快速公路工程准許證(%)	100	100	100	100
在受道路工程影響的現有行人路線提供臨時行人設施(%)	100	100	100	100

總目 60 – 路政署

	目標	2018 (實際)	2019 (實際)	2020 (計劃)
每季最少清洗 1 次所有行人天橋及 行人隧道(%)	100	100	100	100
每天進行 1 次快速公路的例行檢查 (隨車進行)(%)	100	100	100	100
每 7 天進行 1 次主要幹路的例行檢查 (隨車進行)(%)	100	100	100	100
每月進行 1 次市區幹道的例行檢查 (隨車進行)(%)	100	100	100	100
按基本工程項目／維修計劃檢查道路 構築物及政府行車隧道，包括 每 6 個月進行 1 次表面檢查、 每 2 年進行 1 次一般檢查及 主要檢查(%)	100	100	100	100
每年最少 2 次檢查／清潔快速公路 的交通標誌、路線指示標誌並 清除生長過盛的植物(%)	100	100	100	100
每 3 個月最少 1 次檢查／清潔位於 高交通流量街道的街名牌、 交通標誌、路線指示標誌、 欄杆、屏障及花牆(%)	100	100	100	100
在雨季期間每月最少 1 次及在旱季 期間每 3 個月最少 1 次檢查／ 清理位於水浸黑點的道路 排水渠(%)	100	100	100	100

△ 原有目標「在接到報告後 2 小時內到達報告位置」修訂後的目標說明，由二零一九年起採用，以反映已提升的目標水平。

由二零一九年起採用的新目標。

指標

	2018 (實際)	2019 (實際)	2020 (預算)
已維修的道路的總面積(百萬平方米)	25.6	25.6	27.0
道路維修的開支(百萬元)	994.8	1,139.4	1,544.5
路旁斜坡工程的開支(百萬元)	73.4	69.6	56.0
道路的重建、修復、重鋪及更換伸縮縫的開支 (百萬元)	346.7	325.0	339.1
道路清潔、街景改善及綠化採用噴漿混凝土護面的 斜坡的開支(百萬元)	120.3	154.9	159.0
與道路維修有關的投訴個案	14 760	16 170	16 900
已簽發的挖掘／道路工程准許證	18 425	18 333	18 500
每張挖掘准許證的挖掘工程平均所需時間(天)	70	64	69
對領有挖掘准許證的工地作出的巡查	98 605	94 311	97 400
違反挖掘准許證條款項目佔已巡查項目總數的 百分率	1.1	1.2	1.1
無人施工工地的個案佔已簽發挖掘准許證總數的 百分率	0.9	0.4	0.6
公用設施挖掘工程及道路工程損毀地下公用設施的 個案佔已簽發挖掘准許證總數的百分率	0.1	0.1	0.1
獲延期的挖掘准許證	1 455	1 367	1 400
已審核的呈審文件及發展計劃	19 790	18 215	18 295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13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內，路政署將會繼續：

- 維修道路網絡，確保其安全及可用性；
- 致力改善道路清潔情況；
- 改善路旁斜坡的安全及外觀；
- 監察和提升挖掘准許證管理系統的表現，以便管制和協調道路挖掘工程；以及
- 就道路工程建議及撥地事宜提出意見，並監察和實施與發展有關的道路工程。

綱領(3)：鐵路發展

	2018-19 (實際)	2019-20 (原來預算)	2019-20 (修訂)	2020-21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146.1	172.3	168.6 (-2.1%)	192.3 (+14.1%)
				(或較 2019-20 原來 預算增加 11.6%)

宗旨

14 宗旨是實施鐵路發展策略，並為鐵路網絡的進一步發展制訂計劃。

簡介

15 路政署規劃、監察和協調實施新鐵路計劃所涉及的各项工作，包括相關的基礎公共建設工程。路政署會與鐵路公司磋商，以制訂詳細的鐵路計劃，進行所需的預留鐵路路線、籌備工作和有關法定程序，以及解決實施這些計劃所產生的各項配合事宜。

16 路政署與其他有關部門協調，批核不同新鐵路項目的基礎設施規劃設計及與其他計劃的各項配合安排，並參與交通改道、工地移交安排及鐵路啓用和營運相關事宜的工地聯絡工作。

17 路政署負責進行研究，為鐵路網絡的進一步發展制訂計劃，以配合香港社會、經濟、土地及房屋的持續發展。

18 二零一九年，沙田至中環線(沙中線)建造工程繼續進行。

19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ψ

	目標 λ	2018 (實際)	2019 (實際)	2020 (計劃)
確保沙中線及時於二零二二年或之前完成(工作開始以來完成的百分率)ω.....	92	83	88	92

ψ 根據政府內部匯報建造工程進度的慣例，鐵路計劃的服務表現目標是以該等計劃佔預算開支的百分率顯示。在提交立法會鐵路事宜小組委員會的季度報告中，個別計劃的完成百分率是以香港鐵路有限公司(港鐵公司)所估算的完成工作百分率顯示。按實際已完成的工作計量，沙中線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完成百分率為 92%。

λ 這個目標顯示有關計劃／工作在二零二零年就「累積進度」所訂的目標。這個目標會按年調整，直至完成有關計劃／工作為止。

ω 沙中線的設計及建造工程委託港鐵公司進行，將分階段通車。在第一階段，屯馬線一期(即大圍至啟德段)已於二零二零年首季通車，而在第二階段，屯馬線餘下路段(即啟德至紅磡段)將於二零二一年或之前投入服務。由於近日東鐵線多處遭受破壞，加上紅磡站擴建工程的質量問題，港鐵公司認為沙中線餘下路段(即紅磡至金鐘段)的通車日期需要延遲。視乎進一步評估的結果，沙中線餘下路段(即紅磡至金鐘段)預計可於二零二二年首季通車。港鐵公司表示，東鐵線修復工程造成連鎖反應。路政署及港鐵公司正在檢視施工時間表，探討加速進行主要工程活動的可行性。

指標

	2018 (實際)	2019 (實際)	2020 (預算)
已處理的(可能影響鐵路發展的)呈審文件及發展計劃	694	641	606
已處理的鐵路基礎設施規劃設計及附帶有關建築物的申請	505	231	191
委託給鐵路公司或其他機構正進行設計及建築的基本工程項目			
(數目)	17	16	16
(百萬元)	175,216.3	174,728.1	174,728.1
委託給鐵路公司或其他機構正進行設計及建築的基本工程項目年內開支			
(數目)	17	16	16
(百萬元)	11,016.1	5,158.1	4,233.2
顧問公司進行的研究和其他工作			
(數目)	5	6	6
(百萬元)	424.8	447.1	517.9
由路政署提供鐵路規劃支援的運輸及規劃研究	75	61	52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0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內，路政署將會：

- 為實施鐵路計劃，統籌有關部門及其他機構的工作，以解決各項配合事宜；
- 監督沙中線的進度，務求工程可適時完成，屯馬線一期可於二零二零年首季通車，並解決紅磡站擴建工程質量問題；
- 繼續有序地推展《鐵路發展策略 2014》建議的鐵路方案；
- 繼續為建議實施的鐵路項目及其他較長遠的鐵路發展預留路線；
- 繼續進行有關於指定路口分隔輕便鐵路系統和道路／行人路的可行性研究；以及
- 如獲立法會批准撥款，開始進行「跨越 2030 年的鐵路策略性研究」。

綱領(4)：技術服務

	2018-19 (實際)	2019-20 (原來預算)	2019-20 (修訂)	2020-21 (預算)
財政撥款(百萬元)	834.4	861.6	870.4 (+1.0%)	943.9 (+8.4%)

(或較 2019-20 原來
預算增加 9.6%)

宗旨

21 宗旨是就道路網絡的建造和維修工程，提供技術支援及釐定標準。

簡介

22 路政署在基本工程及維修工程方面，參與有關道路照明、道路構築物、改善路旁斜坡及環境美化事項的設計工作，並檢查道路建築工地的安全設備。路政署亦研究採用新材料、技術及標準，以及提供工程、工料測量及環境美化方面的技術服務。

23 二零一九年，路政署的服務表現令人滿意。路政署透過即時的協調、檢查和維修工作，使全港的路燈維持在規定的標準；並在道路網絡的設計和維修方面，實施品質保證系統。路政署亦保證提供所需的技術支援，確保其他綱領下的工程順利實施和進行。

24 衡量服務表現的主要準則如下：

目標

	目標	2018 (實際)	2019 (實際)	2020 (計劃)
按基本工程項目／維修計劃完成 構築物設計(%).....	100	100	100	100
按基本工程項目／維修計劃完成 路燈安設(%)	100	100	100	100

指標

	2018 (實際)	2019 (實際)	2020 (預算)
已完成／進行中的道路構築物結構設計	19	19	18
已完成安設的路燈	8 622	12 352	12 000
維修道路照明設施的開支(百萬元)	99.0	98.2	91.0
已審核的改善路旁斜坡設計	83	80	72
已完成的研究及發展工作及調查	9	9	9
已發出及修訂的標準圖則、資訊科技註釋及道路 建造指引	30	30	30
已處理的工程測量工作及發出的圖則	5 274	6 504	6 100
已進行的工地安全檢查	302	325	330
已審核的環境美化呈審文件	5 738	5 104	5 300
已設計／執行的環境美化計劃	1 240	1 790	1 400
已提供植物保養服務的土地(公頃)	1 099	1 101	1 101
為路旁斜坡及快速公路進行植物保養的開支 (百萬元).....	52.5	44.3	48.0
已審核斜坡的工程師檢查報告	40	40	40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需要特別留意的事項

25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內，路政署將會繼續：

- 完善品質管理系統，尤其着重環境及安全管理；
- 改善街道及環境美化工程，以改善環境；
- 加強路旁斜坡及快速公路的植物保養工作；以及
- 通過審核，維持工程師檢查斜坡的技術標準。

總目 60 – 路政署

財政撥款分析				
	2018-19 (實際) (百萬元)	2019-20 (原來預算) (百萬元)	2019-20 (修訂) (百萬元)	2020-21 (預算) (百萬元)
綱領				
(1) 基本工程	503.6	542.1	548.0	617.4
(2) 區域及維修工程	1,805.8	2,599.7	2,202.6	2,328.4
(3) 鐵路發展	146.1	172.3	168.6	192.3
(4) 技術服務	834.4	861.6	870.4	943.9
	3,289.9	4,175.7	3,789.6 (-9.2%)	4,082.0 (+7.7%)
(或較 2019-20 原來 預算減少 2.2%)				

財政撥款及人手編制分析

綱領(1)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6,940 萬元(12.7%)，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以及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淨增加 16 個職位，令所需撥款增加。

綱領(2)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1.258 億元(5.7%)，主要由於新落成項目的公路維修、填補職位空缺，以及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淨增加 40 個職位，令所需撥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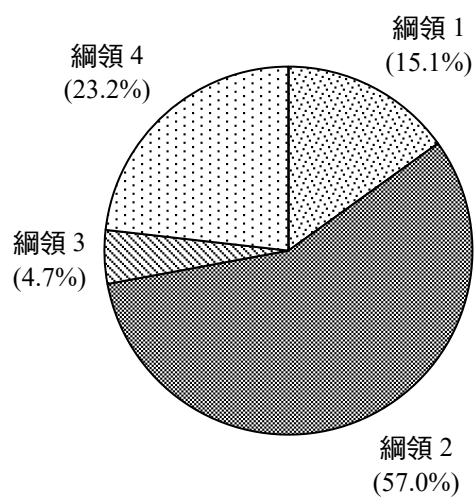
綱領(3)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370 萬元(14.1%)，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以及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淨增加 4 個職位，令所需撥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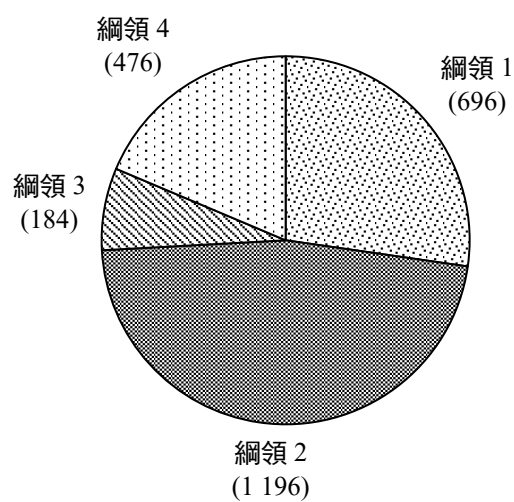
綱領(4)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的撥款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7,350 萬元(8.4%)，主要由於填補職位空缺、公路維修、公共照明的電力供應，以及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淨增加 6 個職位，令所需撥款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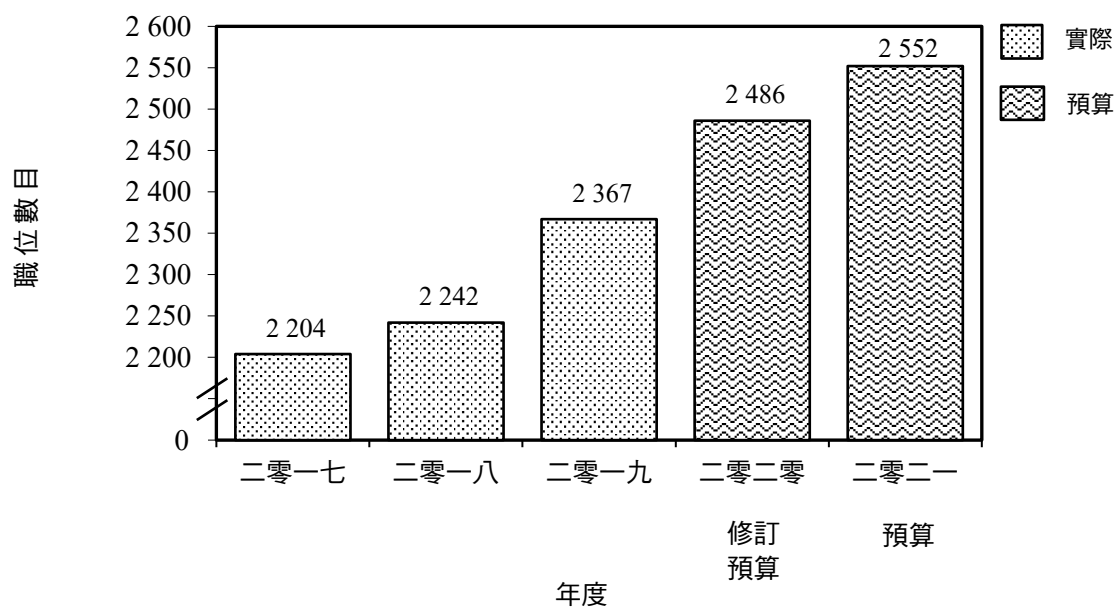
各綱領的撥款分配情況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



各綱領的員工人數
(截至二零二一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編制的變動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總目 60 – 路政署

分目 (編號)	2018-19 實際開支	2019-20 核准預算	2019-20 修訂預算	2020-21 預算
	\$'000	\$'000	\$'000	\$'000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000 運作開支	3,057,568	3,913,611	3,533,851	3,812,151
272 公共照明的電力供應	223,936	249,307	236,239	253,209
經常開支總額	3,281,504	4,162,918	3,770,090	4,065,360
非經常開支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	—	450	8,550
非經常開支總額	—	—	450	8,550
經營帳目總額	3,281,504	4,162,918	3,770,540	4,073,910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8,436	12,749	17,616	1,005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 (整體撥款)	—	—	1,398	7,102
機器、設備及工程開支 總額	8,436	12,749	19,014	8,107
非經營帳目總額	8,436	12,749	19,014	8,107
開支總額	3,289,940	4,175,667	3,789,554	4,082,017

總目 60 – 路政署

按分目列出的開支詳情

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路政署所需的薪金及開支預算為 4,082,017,000 元，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292,463,000 元，而較二零一八至一九年度的實際開支增加 792,077,000 元。

經營帳目

經常開支

2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撥款 3,812,151,000 元，用以支付路政署的薪金、津貼及其他運作開支。

3 截至二零二零年三月三十一日止，路政署的人手編制有 2 486 個職位，包括 2 個編外職位。預期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會淨增加 66 個職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員可按獲授權力，在二零二零至二一年度開設或刪減非首長級職位，但所有該類職位按薪級中點估計的年薪值不能超過 1,422,281,000 元。

4 在分目 000 運作開支項下的財政撥款分析如下：

	2018-19 (實際) (\$'000)	2019-20 (原來預算) (\$'000)	2019-20 (修訂預算) (\$'000)	2020-21 (預算) (\$'000)
個人薪酬				
— 薪金	1,348,492	1,502,466	1,474,640	1,611,371
— 津貼	25,728	28,177	28,354	30,534
— 工作相關津貼	1,696	1,662	1,658	1,868
與員工有關連的開支				
—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5,379	8,365	7,473	9,857
— 公務員公積金供款	62,537	73,966	72,791	87,654
— 外調補助津貼	47	—	—	—
部門開支				
— 維修材料	19	23	23	23
— 工場服務	218,810	395,226	319,551	217,484
— 一般部門開支	360,857	501,463	422,015	296,261
其他費用				
— 公路維修	1,034,003	1,402,263	1,207,346	1,557,099
	<u>3,057,568</u>	<u>3,913,611</u>	<u>3,533,851</u>	<u>3,812,151</u>

5 在分目 272 公共照明的電力供應項下的撥款 253,209,000 元，用以支付所有道路設施的電費，包括街道照明、交通燈、行人天橋和隧道的升降機和自動梯，以及公共交通交匯處的通風設備。

非經營帳目

機器、設備及工程

6 在分目 661 小型機器、車輛及設備(整體撥款)項下的撥款為 7,102,000 元，較二零一九至二零年度的修訂預算增加 5,704,000 元(408%)，主要由於添置設備的需求有所增加。

總目 60 – 路政署

		承擔額		
分目 (編號)	項目 (編號)涵蓋的範圍	核准 承擔額	截至 31.3.2019 止 的累積開支	2019-20 修訂預算開支
		\$'000	\$'000	結餘 \$'000
經營帳目				
700	一般非經常開支			
949	新鐵路項目的監管策略研究.....	9,000	—	450
		9,000	—	450
非經營帳目				
603	機器、車輛及設備			
801	為青馬管制區購置一輛橋樑 檢查工作車	13,780	4,218	8,808
802	為青沙管制區購置一輛橋樑 檢查工作車	13,780	4,218	8,808
		27,560	8,436	17,616
	總額.....	36,560	8,436	18,066